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: 陳佳妏

電 話:02-7736-6748

受文者: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:臺教高(五)字第1080054090C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 (0054090CAOC_ATTCH11.pdf、0054090CAOC_ATTCH12.

pdf)

主旨:「教育部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作業要點」第3點 附表一、附表二,業經本部108年5月14日以臺教高(五)字 第1080054090B號令修正發布,並自即日生效,茲檢送發 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108年度本部查核作業係委託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辦理,有關查核申請說明會及查核規範等相關資訊,將公告於大專校院研究倫理審查組織查核辦公室網頁 (http://hrpp.iias.sinica.edu.tw/home/)提供各校查詢。

二、倘對旨揭規定或網站內容有相關問題,請逕向查核辦公室 洽詢,電話:02-3707-3570。

正本: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: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、衛生福利部、科技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(均含附件)

電2079/05/14文 交 12:44:41章